

教育部體育署 函

地址：10489 臺北市朱崙街20號
承辦人：林春妃
電話：02-87711016
傳真：02-87728707
電子信箱：doreen@mail.sa.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6月13日
發文字號：臺教體署學(二)字第105001643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體操教學研習營簡章(105D011740_105D2005476-01.doc)

主旨：有關本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05年度國民中小學體操教學教習營」，請依說明二指派人員參與，並轉知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研習時間與地點：

- (一)桃園場：105年8月18-19日(星期四、五)，桃園市龍潭區雙龍國民小學(325桃園市龍潭區神龍路346號)。
- (二)澎湖場：105年8月22-23日(星期一、二)，澎湖縣石泉國民小學(880澎湖縣馬公市石泉里1號)。
- (三)彰化場：105年9月3-4日(星期六、日)，彰化縣彰化市民生國民小學(500彰化縣彰化市民生路338號)。
- (四)花蓮場：105年9月24-25日(星期六、日)，花蓮縣花蓮市中華國民小學(970花蓮市國盛二街22號)。
- (五)高雄場：105年10月1-2日(星期六、日)，高雄市佛光山普門中學(840高雄市大樹區大坑路140-11號)。

二、研習對象：

- (一)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請至少各薦派4名健體領域輔導員



1050016432



參與。

(二)連江縣及金門縣政府請至少各薦派2名健體領域輔導員參與。

(三)各國立小學至少薦派1名教師參與。

(四)請各縣市政府轉知所屬學校教師踴躍參加。

三、報名方式：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網址<http://www2.inservice.edu.tw>)線上報名。

(一)「教育部體育署104-105年度國民中小學體操教學計畫體操教學研習營-桃園場」，課程代碼「2004388」。

(二)「教育部體育署104-105年度國民中小學體操教學計畫體操教學研習營-澎湖場」，課程代碼「2004398」。

(三)「教育部體育署104-105年度國民中小學體操教學計畫體操教學研習營-彰化場」，課程代碼「2004399」。

(四)「教育部體育署104-105年度國民中小學體操教學計畫體操教學研習營-花蓮場」，課程代碼「2004403」。

(五)「教育部體育署104-105年度國民中小學體操教學計畫體操教學研習營-高雄場」，課程代碼「2004404」。

四、惠請各校核予出席教師公差假，本研習全程參與者由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登錄14小時研習時數。未全程參與者，將依實際參與時間核發研習時數。

五、相關問題請洽本案聯絡人：陳政冠先生，聯絡手機0933124226。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各國立國民小學

副本：本署學校體育組

電 2016-06-13
交 15:58:49 章